

证券代码：874098

证券简称：安奕极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√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表决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投票方式相结合召开。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表决投票方式的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17 日上午 10:00。

2、其他投票方式时间与现场召开时间一致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098	安奕极	2025 年 1 月 1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奉贤区环城东路 123 弄 2 号一楼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作出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

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规，公司拟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作出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规，公司拟对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作出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决策制度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规，公司拟对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作出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

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 月 17 日 8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奉贤区环城东路 123 弄 2 号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刘伟伟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环城东路 123 弄 2 号

联系电话：021-67131023

传真：021-3753142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3 日